

##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

2、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加通讯会议方式于 2021 年 3 月 1 日上午 10:00 在上海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乔徽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本次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本议案获得通过。**

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哈尔滨工大智慧工厂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关联董事于振中先生、赵亮先生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3日